

# 塔西路周边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概算审核服务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塔西路周边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概算审核服务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龙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: 惠州市龙田镇龙新公路西埔路段办公区 联系电话: 0752-7780759
3	中介服务名称	概算审核服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要求	1.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, 在法律、财务上独立, 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, 且经营范围内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。 2. 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。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包括但不限于: 对编制送审工程概算, 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审核, 出具概算审核报告, 并确保通过专家审查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按签订合同约定执行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	1. 公开选取方式: 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: 报下浮率。



	准	3. 计价标准:《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(粤价函【2011】742号)》
8	服务时间	10 个工作日。
9	验收	<p>1. 验收时间:服务完成后验收。</p> <p>2. 验收程序: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。</p> <p>3. 验收标准: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</p> <p>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:按签订合同约定执行。</p>
10	结算方式	按签订合同约定执行。
11	违约责任	具体违约责任以合同签订为准。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 式	<p>1.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,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,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</p> <p>2.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,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,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</p>
13	备注	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,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;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,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

	<p>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</p> <p>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(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)。</p> <p>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</p> <p>4. 报名企业必须按照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提供的响应方案模板（报名页面自行下载）上传响应方案及相应证明附件，否则认定为无效响应方案。</p>
--	--

